

证券代码：839279

证券简称：和君恒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蔡萌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455,8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6.2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2,7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6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0,3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谭文杰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5,6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9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唐乐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75,6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2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非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贾峻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崔丽琴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王娜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4 月 18 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娜，女，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北京美容研修学院招生办任销售代表；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北京和君创业培训发展有限公司培训部任销售主管；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北京华夏基石教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培训部任销售主管；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北京财智东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任总监；2013 年至 2018 年 12 月在北京和君商学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培训部任培训项目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在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